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5年 10月 10日 星期六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了进一步拓展动力电池用三元锂电池材料的产业链，满足快速增长的新能源汽车市场对三元锂电池材料的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格林美”或“甲方”）与余姚市兴友金属材料有限（下称“格林美材料”）原股东高月春（以下简称“乙方”）、高国伟（以下简称“丙方”）基于释放目标公司已经建成的三元动力电池材料生产产能，实行目标公司与甲方在三元材料制造技术、生产装备、品质管理与产业链的融合与联动效应，最大限度降低成本、推动技术进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甲乙丙三方共赢、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由甲方以现金2971.43万元对目标公司增资，92.86万元作为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剩余2878.57万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金，成为目标公司股东，三方共同经营目标公司，并于2015年10月8日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不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高月春
身份证号：330219*****853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6号
2、高国伟
身份证号：330219*****836
住所：浙江省余姚市三七市镇祝家堰村祝江西路北29号
本次交易对方高月春、高国伟为父子关系，均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三、目标公司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余姚市兴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实收）资本：50万元
法定代表人：高月春
住所处：余姚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城曹娥路20号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锂离子电池材料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

基本业务情况：目标公司从事三元动力电池材料（NCM）的研发与生产，在三元动力电池材料（NCM）领域拥有 11 项专利，能够用于稳定生产 NCMI-1-1、NCM5-3-2、NCM6-2-2 及 NCM8-1-1 等四种典型镍钴锰（NCM）三元材料的技术需求，产品的整体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满足制造动力电池的质量要求，并建成了年产 4000 吨三元动力电池材料（NCM）的生产线，并已经完成了调试运行，进行了批量销售，建立了可靠的市场客户，具备投产条件。

2、股权结构情况
目标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资本(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高月春	45	45	90%
2	高国伟	5	5	10%
	合计	50	50	100%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资本(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2.86	92.86	65%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5-111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动力电池用三元材料生产项目增资扩股协议的公告

2	高月春	45	45	31.5%
3	高国伟	5	5	3.5%
	合计	142.86	142.86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目标公司截止2015年7月31日帐面资产（未含专利权）、财务状况（未经审计）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7月31日
总资产	44,131,534.21	38,847,529.00
负债	38,188,200.83	34,041,566.42
净资产	5,943,333.38	4,805,962.58
营业收入	49,795,264.92	11,892,788.01
净利润	-175,786.68	-889,192.87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增资额及股权比例
甲乙丙三方同意，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甲方持有目标公司65%股权，乙方持有目标公司31.5%股权，丙方持有目标公司3.5%股权。

3、乙方保证目标公司“年产4000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项目”符合环保要求和相关规范，能够最迟在2016年5月31日前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并正式投入生产运行，乙、丙方承诺目标公司前述项目生产期间顺延至通过环保竣工验收之日；如前述项目试生产期间未能如期延期或该项目未能如期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影响目标公司正常生产的，由乙、丙方连带承担目标公司由此遭受的生产经营损失；如环保竣工验收过程中存在需整改事项，目标公司可承担不超过100万元的整改费用，超过部分由乙、丙方连带承担；“年产4000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及获准正式投入生产运行后，如因存在主管机关审批时未发现的缺陷，导致目标公司被政府主管部门予以处罚或要求整改的，目标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或发生的费用均由乙、丙方连带承担。

4、乙方与丙方及目标公司在本协议签署前已经签署且正在履行过程中的任何合同或法律文件要求对其履行本协议有关事项前需取得他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供应商和不论)同意的，乙方与丙方及目标公司保证已经取得该等同意。

5、在甲方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期间，乙、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自营或为他人经营（无论是通过股权投资、任职、兼职等形式）与目标公司相同或相似、构成竞争关系、利益冲突关系的业务，不得以顺向或其他任何方式向他方（包括单位和个人）提供与目标公司业务相同或相关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6、乙、丙方在目标公司任职期间，必须专职为目标公司服务，不得在他人兼职（无论是否有报酬）。

7、本协议签订后至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前，目标公司的业务、运营不会发生任何重大不利变化，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保持稳定，不会新增非经营性债务或有偿债务，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引起上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技术团队、管理团队稳定和可能导致净资产减少的任何事件。

如出现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事项，乙、丙方需赔偿由此给目标公司造成的损失，且乙、丙方就此承担连带责任。

2、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目标公司如有税务违规和其他行政违法、违规行为、诉讼纠纷等，其后果（包括由此而产生的经济责任）由乙方与丙方连带承担。在完成增资扩股后，如目

过12个月，且公司将密切关注所融资金投向及用途，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限售股股东股份质押的议案。？

表决权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戴国平先生、王利平先生、胡志明先生、任杭中先生回避表决。本次议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权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同意公司限售股股东股份质押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0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所形成的会议决议，公司定於2015年10月26日（星期一）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0月26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25日15:00至2015年10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10月20日（星期二）
6、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权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标公司出现需为增资扩股前的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事项补缴各项税费、罚款及承担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缴纳各项滞纳金、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补缴土地税费或地价等）的，由乙、丙方连带承担目标公司由此支出的款项及赔偿因此给目标公司造成的损失。

3、本协议签订时目标公司尚未分配的利润（如有）由本次增资扩股后的股东分享，在本次增资扩股前不得分配，本协议签订后至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前的目标公司经营收益亦归增资扩股后的目标公司所有。

（五）保证与承诺
乙方与丙方保证并承诺如下事项：
1、本次增资扩股前，目标公司的经营合法，目标公司的会计账簿、凭证、财务会计报告等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或重大遗漏，也不存在隐瞒情况。

2、本次增资扩股前，目标公司不存在任何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本次增资扩股前，目标公司未以其资产或以其名义为第三方提供抵押、保证等任何形式和内容的担保。否则，因上述事项造成的目标公司支出的款项或遭受的损失由乙、丙方连带承担，其中，目标公司履行担保责任的，在目标公司履行担保责任后，乙、丙方即须按目标公司的履行金额向目标公司履行支付义务。

3、乙方保证目标公司“年产4000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项目”符合环保要求和相关规范，能够最迟在2016年5月31日前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并正式投入生产运行，乙、丙方承诺目标公司前述项目生产期间顺延至通过环保竣工验收之日；如前述项目试生产期间未能如期延期或该项目未能如期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影响目标公司正常生产的，由乙、丙方连带承担目标公司由此遭受的生产经营损失；如环保竣工验收过程中存在需整改事项，目标公司可承担不超过100万元的整改费用，超过部分由乙、丙方连带承担；“年产4000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及获准正式投入生产运行后，如因存在主管机关审批时未发现的缺陷，导致目标公司被政府主管部门予以处罚或要求整改的，目标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或发生的费用均由乙、丙方连带承担。

4、乙方与丙方及目标公司在本协议签署前已经签署且正在履行过程中的任何合同或法律文件要求对其履行本协议有关事项前需取得他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供应商和不论)同意的，乙方与丙方及目标公司保证已经取得该等同意。

5、在甲方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期间，乙、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自营或为他人经营（无论是通过股权投资、任职、兼职等形式）与目标公司相同或相似、构成竞争关系、利益冲突关系的业务，不得以顺向或其他任何方式向他方（包括单位和个人）提供与目标公司业务相同或相关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6、乙、丙方在目标公司任职期间，必须专职为目标公司服务，不得在他人兼职（无论是否有报酬）。

7、本协议签订后至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前，目标公司的业务、运营不会发生任何重大不利变化，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保持稳定，不会新增非经营性债务或有偿债务，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引起上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技术团队、管理团队稳定和可能导致净资产减少的任何事件。

如出现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事项，乙、丙方需赔偿由此给目标公司造成的损失，且乙、丙方就此承担连带责任。

（六）保密义务与违约责任
1、除非按照对其适用的法律及有关部门、司法机关等有权机构的要求予以披露之

（1）于2015年10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
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车何广博工业园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同意公司限售股股东股份质押的议案》
议案内容请参2015年10月1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79）。

本次会议需关联股东王利平、任杭中、广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杨燕、杨广水、宁波融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志明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除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9%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2015年10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2、登记地点：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车何广博工业园公司证券部
电 话：0574-28827003 传 真：0574-28827006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车何广博工业园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315153）

3、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证券帐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情形），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10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惟性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投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表决事项 议案内容 对应委托价格
1 《关于同意公司限售股股东股份质押的议案》 1元

（3）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

（4）输入委托数量
对于“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表1：